



北京大学
国家资源经济研究中心
城市经济系列
智库
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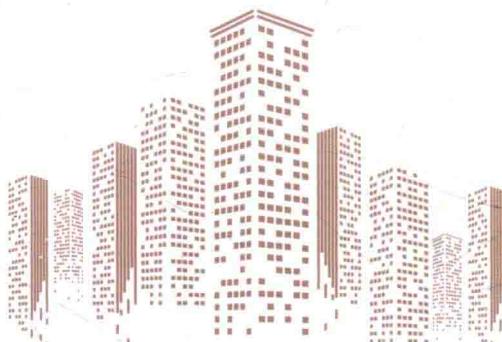
中国资源型城市 转型指数

★★★★★

各地级市转型评价

2016

李 虹◎等著



商务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中国资源型城市转型指数： 各地级市转型评价 2016

李虹 等著



2016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资源型城市转型指数: 各地级市转型评价2016 /

李虹等著. —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6

ISBN 978 - 7 - 100 - 12391 - 4

I. ①中… II. ①李… III. ①城市经济—转型经济—评价—研究—中国—2016 IV. ①F299.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57420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中国资源型城市转型指数:

各地级市转型评价2016

李虹 等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印刷
ISBN 978 - 7 - 100 - 12391 - 4

2016年5月第1版 开本 787×1092 1/16
2016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29 1/4

定价: 86.00 元

丛书顾问委员会

(按姓氏音序排列)

- 陈大卫 原住建部副部长
杜祥琬 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能源咨询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原中国工程院副院长
方 宁 国务院参事室副主任
胡存智 原国土资源部副部长
胡文瑞 中国工程院院士、原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季晓南 国务院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主席
蒋省三 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会长、原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监事会主任
李玉光 国务院参事、原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
李忠杰 中央党史研究室副主任
刘东升 国家林业局副局长
刘 伟 中国人民大学校长
刘燕华 国务院参事、原科技部副部长
吕新华 南南促进会会长、原外交部副部长
倪维斗 中国工程院院士、原清华大学副校长
仇保兴 原住建部副部长
闪伟强 《紫光阁》杂志社社长
沈建国 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原中国工商联副主席
石元春 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科学院院士、原中国农业大学校长
王为民 国务院参事室副主任
吴晓青 环保部副部长
谢克昌 中国工程院院士、原中国工程院副院长、中国科协副主席
徐念沙 保利集团董事长
徐如人 中国科学院院士、吉林大学化学学院教授
许宪春 国家统计局副局长、北京大学兼职教授
张大卫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副理事长、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张国宝 外交部外交政策顾问委员会委员、中国产业海外发展协会会长、原国家发改委副主任、能源局局长
张军扩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
赵文智 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院长

序 一

资源型城市因“资源而兴”，但如今却面临着“因资源而废”的发展困境。随着资源的不断开采利用，加之近年来国际资源价格的波动，资源型城市发展中存在的产业结构单一、环境污染加剧等矛盾日益凸显，经济衰退、失业扩大等潜在风险不断累积，城市的可持续发展难以维系，转型势在必行。从本质来看，资源型城市转型的内涵在于如何正确处理资源环境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因此转型的压力不仅来自资源型城市的自身发展需要，同时也是贯彻国家生态文明战略部署，构建和谐社会的内在要求。无论是对于资源型城市而言，还是对于我国重大战略发展部署而言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早在 20 世纪 90 年代初，我国便划定了第一批资源枯竭城市，开始转型的探索。此后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制定了资源型城市发展的目标、原则和任务，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以政府为主导的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之路。在 2013 年，我国公布了《全国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规划（2013—2020 年）》，从全国范围统一部署了资源型城市转型，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任务安排，并将 2020 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年作为资源型城市转型任务圆满完成的节点。

在此背景下，北京大学国家资源经济研究中心出版了此书，在资源型城市转型内涵、评价内涵、评价方法、指标体系等多方面进行了开创性探索，首次对全国 115 个资源型地级城市的转型效果进行逐一评价，客观还原、呈现了当前时间节点上我国地级资源型城市在探索转型中所面临的共性、特性、内外部问题，可以成为下一步转型的突破口或发力点。此书的出版对促进中国资源型城市的转型无疑是大有裨益的。

此书是北京大学国家资源经济研究中心“资源城市研究系列”的开篇之作，非常期待中心后面陆续推出的有关资源型城市转型压力、转型能力、转型路径等系列研究成果，相信此套丛书一定会为中国资源型城市的转型做出巨大的贡献。

张国宝

外交部外交政策顾问委员会委员、中国产业海外发展协会会长

2016 年 5 月

序 二

党的十八大以来，走中国特色、科学发展的新型城镇化道路成为重要共识，而资源型城市转型和棚户区改造是推进新型城镇化的重要任务。受资源分布及历史因素的影响，我国多数资源型城市沿着“依矿建厂，以厂建镇，连镇城市”的发展轨迹而逐步建设，城市布局缺乏系统规划，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相对较为落后。在后续的发展中，以棚户区为代表的社会问题先于经济问题最早凸显，成为我国资源型城市的一大特点，也是转型中面临的突出问题。因此，如何以新型城市化建设为契机，以社会转型与经济转型并重，共同推动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对于多数城市而言，既是机遇，也是挑战。

作为一个世界性的问题，资源型城市转型问题引发了国内外学者的持续关注。从已有研究来看，国外学者更注重资源型城市的社会经济学探讨，总结归纳资源型城市转型的产业转变、社会重构等经验，并从单个城市的关注转向在区域或全球范围内的多个资源型城市的探讨。国内学者也对中国资源型城市转型经验进行总结，研究尚多集中在个案研究分析。如何立足中国国情和资源型城市发展模式和发展特点，同时吸取国外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的成功经验，对中国当前资源型城市转型的现状和未来发展模式进行研究，通过体制机制再造来全方位提升可持续发展后劲，是一个重要的研究课题。

这本著作充分考虑了资源型城市转型的复杂性，就转型所涉及的经济、产业、社会等多方面进行分析和考量，全面探讨了影响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分项、分类因素，相比之下在理论基础、实践应用和政策分析等方面的时效性更强，将在理论和实际层面有效推进对资源型城市的转型研究。

刘燕华
国务院参事、原科技部副部长
2016年5月

序 三

从起点来看，我国资源型城市的转型意识和实践探索并不晚。早在改革开放之初，一些资源型城市就通过改造传统产业、培育新兴产业等方式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以经济转型为先导，推动经济、社会、生态的协调发展，部分城市甩掉了“煤都”、“油城”的帽子，获得了可持续发展的新动力。但全国来看，仍有大多数城市尚未摆脱贫资源依赖的发展路径，经济结构失衡、社会不稳定因素增加、环境污染加剧等问题依然未得到根本性扭转，因此转型任务依然艰巨。

需要注意的是，我国资源型城市许多成长于计划经济时期，在早期的发展中，在“先生产后生活”指导思想下，未建立起可持续发展的长远发展观，遗留了大量历史问题。因此，当前资源型城市的转型，除了要破除资源依赖的问题，更要注重体制机制的优化，必须采取特殊的符合国情的方法来解决我国资源型城市转型的问题。

北京大学国家资源经济研究中心建立的这套具有全面性、针对性和适用性的资源型城市转型评价体系，从转型效果、转型能力、转型路径等多维度建立起综合化、立体化的资源型城市转型指数体系，作为判断资源型城市转型的评价标准，其评价结果既服务于现有政府管理需要和城市转型需求，同时为未来转型的方向、重点进行预测，提出具有先见性的预防性政策建议、产业发展建议，促进产学研的深入结合。

资源型城市的转型是我长期高度关注的问题，我本人也对此进行了许多思考，阅读了此书的初稿后，许多观点和结论使我深受启发。我相信，此书的出版必会对我国资源型城市的转型起到很大的促进作用，我也希望北京大学国家资源经济研究中心以此书的出版为基础，深入研究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其他相关问题，再接再厉，做出更好更多的成果。

刘伟
中国人民大学校长
2016年4月

内容提要

推动资源型城市转型、实现持续发展是我国发展中的重大战略问题。李克强总理在 2015 年全国人大所做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正处在爬坡过坎的关口。”资源型的城市的发展特征也与此相同。根据《全国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规划（2013—2020 年）》的要求，至 2020 年，资源枯竭型城市的历史遗留问题得到解决，可持续发展的能力需显著增强，从而完成转型任务；基本达成资源富集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资源开发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的格局；资源型城市的可持续发展长效机制得到健全和增进。对照这份“任务清单”，资源型城市转型还有不少坡和坎要爬、要过，迫切需要依靠科学理论的引导和支持。^①

为更好地服务于资源型城市转型的政府决策和产业的需求，北京大学国家资源经济研究中心拟建立“中国资源型城市的转型指数”，借助于一套具有全面性、针对性和适用性的综合指标体系，利用该指数评估资源型城市转型效果、能力等内容，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探索资源型城市在转型中“拐点”、“阈值”等问题，为未来资源型城市转型指明重点、方向，提出科学、可操作的政策和产业发展建议。

《中国资源型城市转型指数：各地级市转型评价 2016》作为系列研究的开篇，不仅形成了中国首个“资源型城市转型效果指数”，并且对资源型城市转型内涵、评价内涵、评价方法、指标体系等多方面进行了开创性探索，更为重要的是开创性地对全国 115 个资源型地级城市的转型效果进行逐一评价，客观还原、呈现当前时间节点上我国地级资源型城市在探索转型中所面临的共性、特性问题，成为推动各资源型城市下一步转型的突破口或发力点。

在本书中，资源型城市转型效果指数是由一套相互关联、层次分明的指标经过标准化处理及科学计算所得出的复合体，其构建过程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过程，更贴近资源型的城市发展实践。与既有的指标不同的是，资源型城市的转型效果指数的主要特点是：第一，为准确反映资源型城市转型中的核心问题，即经济发展对资源的依赖程度，本书将资源型产业界定为“采掘业”（对资源的直接开采），比例越大说明经济发展对资源依赖程度越高；第二，借鉴国内外评估城市转型的主流方法，加入对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网，http://www.gov.cn/zwgk/2013-12/03/content_2540070.htm。

“劳动力结构”子指标来分别评估劳动力的产业分布和年龄分布，反映了城市经济的活力；第三，与西方国家市场主导的城市转型不一样，政府在我国城市转型中承担着不可替代的功能，为此本书注重考量中国资源型城市转型的制度支撑，从政府效率、市场效率两方面评估制度转型效果。

为进一步体现“资源型城市转型效果指数”的实践指导价值，本书选取了《全国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规划（2013—2020 年）》定义中的我国资源型城市中的 115 个地级市^①，对其 2014 年的转型效果进行综合评价，覆盖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山东、新疆、广东等 24 个省（自治区），占全国地级城市（293 个）的 39.25%，包含成长型、成熟型、衰退型、再生型资源型城市，体现了东中西部、南北方的差异，同时也涵盖了享受区域性政策（京津冀一体化）、民族性政策（新疆克拉玛依）等的地区。从评价结果来看，2014 年资源型地级城市的全国转型指数为 0.537，其中经济转型指数为 0.561，社会转型指数为 0.371，环境转型指数为 0.729，制度转型指数为 0.304，其中：

综合转型指数位列前十位的分别是：包头（0.773）、三明（0.696）、铜陵（0.694）、湖州（0.675）、池州（0.667）、乌海（0.667）、龙岩（0.666）、南平（0.648）、韶关（0.642）、广元（0.639）；

经济转型指数位列前十位的分别是：云浮（0.859）、包头（0.759）、韶关（0.749）、三明（0.749）、龙岩（0.737）、贺州（0.732）、赣州（0.723）、湖州（0.714）、铜陵（0.709）、南平（0.698）；

社会转型指数位列前十位的分别是：铜陵（0.722）、东营（0.676）、攀枝花（0.648）、榆林（0.638）、大庆（0.636）、延安（0.631）、包头（0.621）、克拉玛依（0.608）、乌海（0.579）、鄂尔多斯（0.572）；

环境转型指数位列前十位的分别是：克拉玛依（0.884）、龙岩（0.868）、新余（0.858）、池州（0.846）、三明（0.844）、景德镇（0.837）、韶关（0.837）、朔州（0.834）、宜春（0.824）、大庆（0.822）；

制度转型指数位列前十位的分别是：伊春（0.707）、广安（0.706）、牡丹江（0.705）、池州（0.682）、滁州（0.666）、宣城（0.625）、邵阳（0.584）、亳州（0.581）、三明（0.566）、南平（0.563）。

未来本中心将持续关注资源型城市转型及评价，并陆续推出有关资源型城市转型压力、转型能力、转型路径等系列研究成果，在基础研究相对成熟后还将把评价对象扩展至所有城市，形成有关城市可持续发展的系列成果。敬请关注！

^① 根据《全国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规划（2013—2020 年）》，资源型城市中地级市总数为 126 个。由于部分城市数据缺失较多，因此未纳入评价。

目 录

1 前言	1
1.1 研究背景	1
1.2 现实意义	2
1.3 研究创新	2
2 相关概念界定	4
2.1 资源型城市	4
2.2 资源型产业	4
2.3 资源型城市界定	5
2.4 资源型城市转型	5
3 中国资源型城市的发展困境和转型目标	7
3.1 发展困境	7
3.2 转型目标	9
3.3 转型内容	9
4 中国资源型城市转型评价指数	11
4.1 研究综述	11
4.2 指标选择原则	19
4.3 构建综合指标体系	19
4.4 数据来源及处理	23
5 中国资源型城市转型指数及分析	25
5.1 全国指数	26
5.2 各地级市转型指数	27
5.3 按城市分类的转型指数	44

6 各城市转型评价	46
6.1 河北	46
6.2 山西	60
6.3 内蒙古	89
6.4 辽宁	107
6.5 吉林	127
6.6 黑龙江	144
6.7 江苏	171
6.8 浙江	178
6.9 安徽	181
6.10 福建	208
6.11 江西	218
6.12 山东	234
6.13 河南	256
6.14 湖北	279
6.15 湖南	283
6.16 广东	295
6.17 广西	301
6.18 四川	311
6.19 贵州	338
6.20 云南	347
6.21 陕西	368
6.22 甘肃	388
6.23 宁夏	412
6.24 新疆	416
7 典型案例分析	420
7.1 包头	420
7.2 铜陵	422
7.3 大庆	423
7.4 鄂尔多斯	425
7.5 克拉玛依	426

7.6 邯郸	428
7.7 阜新	429
7.8 鹤岗	430
8 总结	432
8.1 主要研究结论	432
8.2 政策建议	433
数据来源	437
主要参考文献	438
附表1：样本城市目录	439
附表2：资源型城市的各项转型指数排名	440
附表3：资源型城市的综合转型指数及排名	444
附表4：资源型城市的经济转型指数及排名	445
附表5：资源型城市的社会转型指数及排名	446
附表6：资源型城市的环境转型指数及排名	447
附表7：资源型城市的制度转型指数及排名	448
附表8：按城市分类的各项转型指标排名	449
课题组成员名单	453
后 记	454

1 前言

1.1 研究背景

“因资源而兴，因资源而衰”是资源型城市发展的真实写照。面对有限的资源，在不断地开采利用下，经济社会发展与资源环境约束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各类经济问题、环境问题、社会问题不断涌现，如何更好地使资源型城市保持可持续发展的同时实现转型，使其不再过度依赖于不可再生的耗竭性资源，摆脱单一型资源依赖型产业体系，发展适宜的主导产业，进而推动城市经济持续、稳定发展，成为各国经济和社会领域相当迫切的重大问题。

就中国而言，1949年以来为了加快工业化进程、完善工业产业体系，各地纷纷围绕钢铁、煤炭等资源丰富地区设立工厂，逐渐形成了一批资源型城市，如著名的“铁人”王进喜所在的大庆市。这些城市在工业化进程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是，这些资源型城市普遍存在以初级产品为主且产业结构单一的特点，随着资源的逐渐消耗，逐渐出现经济增长乏力、居民收入水平下降、城市失业率上升、生态环境恶化等一系列问题，并引发“荷兰病”和“资源诅咒”，使资源型城市难以实现经济社会连续、稳定和高速的发展。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随着不断开采利用，资源衰竭问题日益突出，我国资源型城市开始陆续出现资源型产业发展停滞现象，并由此产生了一系列经济、社会甚至于生态环境问题，制约了资源型城市的发展，一场由资源型产业转型为先导的资源型城市转型之路在我国拉开序幕。所谓资源型城市产业转型，是使资源型城市不再以资源为唯一主导产业，而是根据区域的资源禀赋和产业特点对城市产业的长期发展进行新的规划和布局，实现城市的综合可持续发展。

中国政府对资源型城市转型问题高度重视。国家发改委同国土资源部、财政部等多个部门自1991年起对以阜新市为代表的东北老工业基地开展了一系列转型专项试点，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扶持政策，并划拨专项财政补贴经费，以帮助城市完成转型工作。2007年，《促进全国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经由国务院首次发布。《意见》提出了促进产业转型、扶持就业、改造棚户区等一系列政策。2008年，国家发改委、国土资源部、财政部联合行动，分三批在全国筛选了69个资源枯竭型城市作为转型试点。国务院在2013年12月发布了《全国资源型城

市可持续发展规划》，在全国首次确定 262 个资源型城市，指导并促进其可持续发展。2015 年 12 月 20 日，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时隔 37 年后再度召开。整个会议立足于我国城镇化步伐不断加快的新现状，着眼于未来城镇化发展的大布局，全面统筹部署了未来我国人口城镇化的战略方针。会议既对传统新兴城市布局做出了高屋建瓴的规划，也为资源型城市转型升级提供了方向，是资源型城市转型升级探索的一个千载难逢的机遇。

在此背景之下，展开资源型城市转型的研究不仅十分必要，而且任务也异常艰巨。研究资源型城市的转型，除了要在可持续发展和循环经济等理论的基础之上进行新的探索外，更为重要的是形成对当前资源型城市转型效果的客观评价，发现问题、总结经验，并进一步研究转型的“拐点”、“路径”等问题，对未来转型的方向、重点进行预测，并提出具有先见性的政策建议，更好地服务于当前资源型城市的政府管理和城市转型发展的实际需要。

1.2 现实意义

在中国，资源型城市的数量和人口占有相当高的比重，随着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大多数资源型城市面临着资源枯竭、产能过剩等生产问题；而随着“供给侧”改革的不断推进，“去产能”步伐不断加快，资源型城市面临着经济增速下降、劳动力再就业压力增大等一系列经济社会问题。能否顺利实现转型对整个国家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影响较大，因此现阶段开展资源型城市转型研究具有较强的现实意义。当前我国正处于经济发展新常态和经济结构调整的叠加期，经济社会发展任务艰巨。推进资源型城市转型，就是要依靠科技创新提高资源产业附加值，利用绿色技术促进环境治理与生态恢复；同时要加快促进接续产业发展，鼓励“全民创新”、“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为资源城市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原动力。这既是实现资源型城市成功转型的需要，也是实现整个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与此同时，还将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同时，促进经济、社会、环境等协调发展，还能有效地推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建设生态文明等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

1.3 研究创新

有关资源型城市转型评价的研究，当前政府管理部门和学术界都进行了有益的探

索。从官方层面来看，国家发改委建立了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年度绩效考核评估办法，分别从定量评价（指标体系）、定性评价、社会评价三个层面对资源枯竭城市的转型绩效进行判定。其中在定量评价时，分别选取了经济发展指标、民生改善指标、环境治理指标作为共同指标，而把反映城市资源特点的要素，如煤炭、金属、油气等，作为特殊指标进行评价。在学术层面，往往从经济、社会、环境、资源四个层面构建分级指标进行评价，每种方法都带有作者的主观认识和特殊的知识结构，并且大多数是对某一地区转型情况进行初步评价，未形成体系。

鉴于此，本书在吸收和借鉴前人经验的基础上，探索建立一套可以充分体现我国当前资源型城市转型需求、特点、目标的立体化、多维化的评价体系，并在此基础上形成对资源型城市转型内涵、路径、阶段等系统研究，服务于政府管理需要，服务于资源型城市转型需要，同时也供研究同行探讨。

本研究的特色和创新点主要体现在：

一是评价指标的选取更具针对性、全面性。首先，为了准确反映资源型城市转型中的核心问题，即经济发展对资源的依赖程度，本书将资源型产业界定为“采掘业”（对资源的直接开采）。“采掘业”比重大，说明城市发展对资源依赖程度高。其次，借鉴国内外评估城市转型的主流方法，综合考虑转型效果和转型能力，本书重视“劳动力结构”，考虑劳动力的产业分布和年龄分布。尤其是年龄分布，反映了城市的活力。第三，与西方国家市场主导的城市转型不一样，在我国城市转型中政府承担了不可替代的功能，本书重视资源型城市在我国转型的制度支撑。从政府效率、市场效率两方面评估制度转型效果。

二是对全国 115 个资源型城市进行转型效果评价并给出建议。本书对国务院国发〔2013〕45 号文件中界定的我国资源型城市中 115 个地级市 2014 年的转型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覆盖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山东、新疆、广东等 24 个省（自治区），占全国地级城市（293 个）的 39.25%。指标涵盖了成长型、成熟型、衰退型、再生型资源型城市，涵盖了东、中、西部地区和南方、北方地区的差异性，涵盖了享受区域性政策（京津冀一体化）、民族性政策（新疆克拉玛依）等多个层面。通过评价，客观还原 115 个地级资源型城市的转型进程、特点和问题。

2 相关概念界定

2.1 资源型城市

资源型城市是指以该城市区域内的自然资源（例如矿产、森林等）的开采和相应资源产品的加工为主导产业的城市类型（在中国包括地级市、地区等地级行政区和县级市、县等县级行政区）。该类城市的发展和延续与资源开发存在密切的联系，承担了为我国经济社会运行提供资源保障的功能。

2.2 资源型产业

资源型城市的典型特征和根本问题是经济社会发展依赖于自然资源，在产业发展层面，表现为经济社会发展对资源型产业的依赖。

由于各城市之间禀赋结构和产业结构不同，城市经济转型的目标也不同，因而产业转型的横向比较和指标化是很困难的。2013年，《国务院关于印发全国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规划（2013—2020年）的通知》中提出了“采矿业增加值占该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服务业增加值占该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两个具体指标。但在学术研究中还没有获得广泛认同的指标或指标体系，目前文献中比较常见的指标主要是全要素生产率（白雪洁、汪海凤、闫文凯，2014；董锋、龙如银、李晓晖等，2012），用全要素生产率来测度资源型城市转型，能比较全面地反映城市经济的综合效率，但不能具体反映东北三省资源型城市的特征。由于这些城市普遍存在的产业结构单一、能源效率低、环境污染压力大的特征，在政府政策目标中，这些城市的经济转型的含义主要体现在产业结构升级、能耗下降两方面。其中产业结构升级是最重要的政策目标，最能综合性地反映经济转型。因此，对资源型城市经济转型的评价，必须首先严格界定资源型产业的范畴。

界定资源型产业的范畴，在准确反映经济对资源的依赖的同时，还要考虑到资源型城市经济转型的目标和路径是要建立在原有产业链的基础上，是对原有产业的改造升级以及产业链的延伸。故本书对资源型产业的界定为“采掘业”。

2.3 资源型城市界定

国家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院在 2002 年完成《我国资源型城市经济结构转型研究》课题时，提出了资源型城市的界定原则^①，即城市发展与资源开采之间的先后发生关系原则，如“先矿后城”或“先城后矿”；动态原则，沿着动态的眼光，从过去、现在、未来的角度来判断是否为资源型，因为一些城市曾经是资源型城市，但通过产业结构调整和升级，成功实现了发展的转型，摆脱资源依赖路径；以及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原则，并以定量为主，定性为辅。这三大原则得到研究界的普遍认可，此后诸多学者分别结合自身研究领域，提出了界定资源型城市的界定指标，通常来说主要从资源型产业、资源型产业的就业人员数量的绝对规模和相对比重层面进行衡量：

一是以资源型产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来确定。后来一些学者进一步提出了以采掘业来代表资源型产业，并把临界值定在 10%。之所以选择 10% 是考虑到从全国来看采掘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平均比重一般为 6%—7%，略高出平均值的部分则表现出较为明显的资源发展路径依赖的问题；

二是以资源型产业的产值规模来确定。对于县级市而言，其资源型产业产值应高于 1 亿元，而对地级市而言，相应产值应超过 2 亿元；

三是以资源型产业从业人员占全社会就业人口的比重来确定。一般临界值选定为 5%，主要是考虑到当前中国城市中资源型产业从业人员占全部从业人员的比重平均为 2%—3%，若大于 5% 则说明该产业对城市的就业稳定将产生较为重要的影响；

四是以资源型产业从业人员规模来确定。其中县级市资源型产业从业人员应超过 1 万人，而地级市资源型产业从业人员应超过 2 万。

在研究中，我们将同时满足上述四项指标的县级市与地级市定义为资源型城市。

本书中进行转型评价的资源型城市来源于 2013 年发布的《全国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规划（2013—2020 年）》所划定的城市清单。

2.4 资源型城市转型

资源型城市转型是指转变资源型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模式。由于资源型城市社会

^① 国家计委宏观经济研究院课题组：《我国资源型城市的界定与分类》，《宏观经济研究》2002 年第 11 期。